

財政部 函

地址：116055臺北市羅斯福路6段142巷1號

聯絡人：劉瓊寧

電話：(02)2322-8000#8397

Email：cnliu@mail.nta.gov.tw

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台財庫字第1140376312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檢送「全民+1 政府相挺」普發現金宣導紙本海報一批，
請協助張貼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利民眾即時獲取普發現金新臺幣1萬元政策訊息，本部前以114年10月23日台財庫字第11403763030號函及同年10月23日台財庫字第11403763410號函，請中央及地方機關協助相關宣導事宜。
- 二、考量部分民眾不易取得網路資訊，本部製作紙本宣導海報，提供民眾獲取普發現金政策訊息另一種管道，請協助張貼，或轉送所轄單位配合宣導，以利民眾即時獲取相關政策訊息。
- 三、旨揭海報將於近日送達，其電子檔已置於雲端硬碟
(https://drive.google.com/drive/folders/1cLbaSYbFNM5_Pj78CeHLyckKyv1GLtBq3?usp=drive_link)，亦可逕行下載列印張貼。

正本：行政院、數位發展部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交通部交通產業發展及國際事務司、內政部、衛生福利部社會保險司、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、勞動部勞工保

A030100_財務管理科114/10/27



1140310283

無附件



險局、教育部、中央銀行、外交部、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文化部、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、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